

乾隆以前臺灣南部客家人的墾殖

石萬壽

一

客家人，或稱為客族、玆族（註一）。為漢民族中，語音、民性、習俗等方面，較為奇特，顯明的一個民系。這一民系，原住在長江以南的今江蘇、安徽、浙江、江西等四省境內，從南宋末年起，經元代，一直到明代中葉以前的一段時期中，或為逃避蒙古鐵騎的蹂躪，或為逃避元朝的橫徵暴斂，或因經商、墾殖、仕宦等因素，陸續遷居於今廣東、福建、江西三省交界的山區中，再由於山嶺的隔閡，使遷居於此的人民，仍然保有南宋時代江南的語音（註二）。是時，住在山區東南方，即今粵東、閩南的泉州、漳州、潮州三府境內，已有唐五代時南來定居的河洛人。以三省交界山區的人民，是新來客居的「客」人，稱為「客人」，或稱「客子」。而客家人則自以為是正統的漢人，自稱「漢人」，而稱唐時已定居的原住民，即來自河南、洛陽的人氏，為「河洛人」（註三）。

臺灣的客家人，主要分佈於北部的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四縣，和南部的屏東、高雄二縣境內，並散居於東部的臺東、花蓮縣境，為全臺灣僅次於河洛人的民系。唯近日中外學者，對此一民系，尤其對南臺灣客家研究者，並不太多，除客家人自辦，但流通不廣的中原（北部）、六堆（南部）二雜誌外，為專書論文流通者，僅有松崎仁三郎的「嗚呼忠義亭」（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內埔出版），連文希氏的「客

家入墾臺灣地區考略」（臺灣文獻二十二卷三期，六十年九月出版），連文希氏的「客家之南遷東移及其人口之流佈」（臺灣文獻二十三卷四期，六十一年十二月出版），鍾壬壽氏的「六堆客家鄉土誌」（六十二年九月內埔出版，此書以下略稱六堆誌），陳運棟氏的「客家人」（六十七年九月臺北出版，此書以下改稱客家誌），哥倫比亞大學研究員孔邁榮（Myron L. Cohen）氏的「臺灣的中國家庭制度」（House United, House Divided, The Chinese Family in Taiwa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and London）（註四），渡邊信雄的「客家人の正月習俗覺書：紀述篇——臺灣屏東縣竹田鄉頭崙村を中心として」（南島史學十五號，六十九年三月鹿兒島出版）等。然而這些論著，或偏於習俗，家庭組織，或偏於北部客家，始終未能對南部客家地區的墾殖，作一通盤而客觀的論述。

筆者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先應成功大學都市計畫系黃秋月主任的邀請，參加高雄縣政府所委託的「美濃鎮中正湖風景特定區」規劃工作，負責人文部份的調查研究。七十年，再得哈佛燕京學社的資助，繼續作臺灣南部客家人墾殖的研究。到七十二年初，以另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的專題研究，才暫告一段落。其間承美濃邱淡珍、龍肚朱見全、牛埔李登華、內埔曾秀氣、屏東何文杞諸先生的鼎力協助，才使研究工作得以順利進行。不過，南部客家人所居住的高屏地區，距離筆者所住的臺南市，尚有一段距離，地區又遼闊

，加上客家人對河洛人傳統上的成見、排斥，雖得邱淡珍、朱見全諸開明客籍先進的引薦，仍然無法得到客籍人士的眞誠合作，所得的資料相當有限，故本文僅以文獻所載爲主，副以採訪的資料，分朱一貴之役以前、朱一貴之役至吳福生之役間、吳福生之役以後三段，論述乾隆以前客家人在臺灣南部墾殖的歷程。至於筆者花費三年精力所在的美濃，將再度補足資料後，另行撰文發表。

二

客家人來臺灣墾殖的年代，各家的說法不一。一爲康熙二十五、六年說，始見於伊能嘉矩氏臺灣文化志下卷十四篇拓殖沿革中，云：「初，康熙二十五、六年間，廣東嘉應州所屬的鎮平、平遠、興寧、長樂各縣人氏，渡海來臺，計畫在府治附近墾殖。是時，府城附近的田園，已爲閩南人所佔有，沒有餘土可以開拓，乃於東門外開闢菜園，種菜維生。後發現下淡水溪以東地區，尚有未拓墾的荒地可以發展，遂相率移居其地，協力開墾。於是田園日增，生齒漸繁。嘉應州原籍人氏接踵而來，墾殖的區域更大，北起羅漢門南界，南至林仔邊溪口，沿下淡水、東港兩溪流域，大小村落，星羅棋布。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役時，糾合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民一萬三千餘人，助官軍守土，即六堆部落的起源。」（下卷二八九頁）這一說法的可信性，容後再論，然却流傳於南部客家村落中，故連文希、鍾壬壽二氏的著作中，均引用此說。二爲明鄭時代移民說。陳運棟氏以康熙二十五年的移民，爲客家的正式移民，在明鄭時代，則有少數跟隨鄭成功父子入臺的客家人，實爲客家移民來臺的先鋒（參客家誌

九五頁）。美濃溫華玉氏撰「美濃淵源」，更以連橫臺灣通史卷二十九劉國軒傳載：「劉國軒，福建汀州府人。」以劉國軒所部爲客家人來臺的開始。

這二個說法是否可信，值得懷疑。先以明鄭時代客家移民來臺一說，疑問甚多。固然明清史料已編第二本一九七頁中，記載鄭成功曾派戎旗、中衝二鎮，到雜有客家人的粵東饒平、揭陽二縣招募兵士，或許有客家人應募。但這些應募的客籍兵士有無來臺，尙成疑問。且劉國軒的籍貫，在明清各文獻中並無明載，連橫驟斷爲汀州人，可信度不大。因之，客家人在明鄭時代來臺的可能性不大，至於爲證明此說，而揣測的論證，更不可能成立（註五）。

再論康熙二十五、六年客家來臺說。明永曆三十七年，清康熙二十二年，福建水師提督施琅，率水師提標、廈門、金門、銅山、海壇、興化、平陽、閩安、江東等福建水陸師鎮協營，大敗劉國軒於澎湖（參施琅靖海紀事卷上飛報大捷疏），鄭克塽投降，臺灣歸清。此後一直到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役，爲期三十八年之間。朝廷爲防範臺灣土民的反清復明運動，規定臺灣駐軍，「兵三年一換，各就內地標營額數，委千把總節次帶領，到臺換班，永爲成例。」（陳文達臺灣縣志卷四營制）此即臺灣的班兵制度，而調派的地區，理論上是內地各省，事實上是福建省內各標營，其中「籍隸漳泉兩處之人居多。」（欽定平定臺灣紀略卷六十一）似乎未曾調派粵東客家人來臺戍守（註六）。因此，在康熙二十五、六年間，客家人似乎不能一如六堆誌七〇頁所云，以從軍戍臺而解甲墾荒移民臺灣。

再說康熙二十五、六年間，客家平民的移墾臺灣事。依

據朝廷的規定，士民申請來臺墾殖時，規定先由「地方官給予照票，由廈門盤驗出口。」（中樞政考卷二十三關津）也就是必須經由坐鎮廈門的水師提督衙門盤驗，才能出關來臺。然而在康熙三十五年以前，福建水師提督一職，一直由施琅擔任。而施琅「嚴禁粵中惠潮之民，不許渡臺，蓋惡惠潮之地，數為海盜淵藪，而積習未忘也。」（赤崁筆談卷四引理臺末議）即禁止粵東客家人來臺，客家人自然不能驗關東渡（註七）。因之，在康熙三十五年施琅去逝以前，客家人由於朝廷及施琅的種種限制，除少數偷渡來臺者外，能聚居成庄者，可以說是幾乎沒有（註八）。

以上二說均難於成立，筆者以為客家人的來臺，應始於施琅卒後。因為繼施琅任的水師提督，對惠潮的客家人並無惡感，於是「漸弛其禁，惠潮民乃得越渡」（赤崁筆談卷四引理臺末議），客家人遂因之大量移民來臺。是時，臺灣南部，尤其是府治，即今臺南市附近，已為漳泉人所墾殖，客家人除了在府城東郊，建立後壁厝（在仁德南里，今仁德鄉後壁村）等客家聚落，種菜維生（註九）外，或混居於漳泉人的庄社中，為漳泉籍人士的傭工佃丁，如在二層行溪南岸嘉祥里，即今高雄縣阿蓮鄉青旗甲庄的佃丁鄭氏（註一〇），在府城為傭工的邱永鎬（參六堆誌一八九頁，詳後述）等。或開墾草萊，聚類而居。「北路自諸羅山（今嘉義市）以上，南路自淡水溪以下，類皆潮人聚集以耕。」（陳文達臺灣縣志卷一雜俗）到康熙五十年代，客家人「賃居（府城）四坊內者，不可勝數。」（同前）遂使客家人成為臺灣次多的大陸移民，僅次於泉漳潮籍的河洛人。

在朱一貴之役以前，「廣東饒平、程鄉（今梅縣）、大

埔、平遠等縣」，即「廣東潮、惠人民，在臺種地傭工，謂之客子」，「每村落聚居千人，或數百人，謂之客莊」，「人衆不下數十萬，皆無妻孥，時聞強悍。」（漳泉之人不與焉，以其不同類也。）這些無妻室羅漢腳的客子，「志在力田謀生，不敢稍萌異念」者不少，在康熙中末期，「渡禁稍寬，皆于歲終賣穀還粵，置產贍家，春初又復之臺，歲以為常。」（註十一）成為粵東客籍家庭重要的經濟來源，也是客家人勤勞節儉美德的具體表現。

然而「客莊居民，從無眷屬。合各府、各縣數十萬之傾側無賴遊手，群萃其中，無室家宗族之係累，欲其無不逞也難矣。婦女渡臺之禁既嚴，又不能驅之使去，可為隱憂。」（藍鼎元鹿洲初集卷二與吳觀察論治臺灣事宜書）在府城四坊賃屋而居的客家人，「房主以多稅為利，堡長以多科為利。殊不知一人稅屋，來往不啻數十人，奸良莫辨，欲除盜源，所宜亟清者也。」（陳文達臺灣縣志卷一雜俗）均成為臺灣地方治安上的一大隱憂。

在康熙年間所修各志書中，對客子、客莊的習性，多有所微詞。康熙五十六年，周鍾瑄所修的諸羅縣志卷八漢俗即云：「佃田者，多內地依山之獷悍、無賴、下貧、觸法亡命，潮人尤多，厥名曰客。多者千人，少亦數百，號曰客庄。朋比齊力而自護，小故輒譁然以起，毆而殺人，毀匿其尸。先時，鄭氏法峻密，竊盜以殺人論，牛羊露宿原野，不設圍。國家政尚寬廣，法網疏濶，自流移人多，乃漸有鼠竊為盜者。及客庄盛，盜益滋。庄主多僑居郡治，借客之力以共其租，猝有事，皆左袒，長吏或遷就，苟且陰受其私，長此安窮乎？」「斗六以北客莊愈多，雜諸番而各自為俗，風景亦

郊鄙以下矣！」又云：「各莊傭丁，山客十居七八，靡有室家，漳泉人稱之曰客仔，客稱莊主曰頭家。頭家始藉其力以墾草地，招而來之，漸乃引類呼朋，連千累百，饑來飽去，行兇竊盜，頭家不得過而問矣。田之轉移交兌，頭家拱手以聽，權盡出於佃丁。」又云：「初，臺人以客庄盛，盜漸多，各鑄鐵烙牛，以其字爲號，便於識別。盜得牛，更鑄鐵，取字之相似者覆以亂之。牛入客莊，即不得問，或易其牛，反縛牛主爲盜，故臺屬竊盜之訟，偷牛者十居七八。」陳文達鳳山縣志卷七漢俗亦云：「自淡水溪以南，則番漢雜居，而客人尤夥，好事輕生，健訟樂鬥，所從來舊矣！」似乎是將客人視爲無惡不作的羅漢腳。

不過，客家人這些缺點，正是客家人無法在府城附近立足，轉而拓墾下淡水溪以東蠻荒地帶主要的原動力。在客家人及漳泉人入墾以前，下淡水溪以東，即今屏東縣全部及高雄縣美濃、杉林等鄉鎮，爲傀儡番及平埔番遊耕遊獵地區。傀儡番，即排灣、魯凱族，分佈於荖濃溪以北的美濃等高雄縣鄉鎮，及屏東平原東側山地，素以兇悍著稱。平埔番，爲搭樓系的平埔族，主要有搭樓（今里港鄉搭樓村）、武洛（或作武鹿，一名大澤機，在今里港鄉茄荖村武洛庄）、阿猴（今屏東市市中心）、上淡水（一名大木連，在今萬丹鄉社皮村）、下淡水（一名麻里麻崙，在今萬丹鄉番社村）、力力（今崁頂鄉力社村）、放練（今林邊鄉水利村）、茄藤（今佳冬鄉佳冬村）等八社，號稱鳳山八社，分佈於今屏東縣南起枋寮，北至里港的平原地帶。其中以「武洛社，八社中最小，性驚悍，逼近傀儡山。先是，傀儡生番欺其社小人微，欲滅之。土官糾集社番往鬥，大敗生番，戮其衆無算。由

是傀儡懾服，不敢窺境，其子孫作歌以頌祖功。冬春捕鹿採薪，群歌相和，音極亢烈。生番聞之，知爲武洛社番，無敢出以撓其鋒者。」（黃叔璥番俗六考南路鳳山番附載）成爲八社中最強悍的一社。

在康熙三十五年，客家人入墾下淡水溪以東地區以前，漳泉人早已來此定居，建立萬丹、新園、東港等漳泉人村落。朝廷也以東港溪爲界，設置各有十八個甲的淡水港東、港西二里，並設立下淡水巡檢司衙門，於淡水港東里的東港（參高拱乾臺灣府志卷二坊里、保甲、衙署），以統轄新開墾地區。康熙三十五、六年，客家人大量來臺墾殖時，以下淡水溪以西的臺灣南部地區，已無發展的餘地，溪東又是素以強悍著稱鳳山八社的土地，不是客家人所能單獨願意應付的，只好依附於漳泉潮籍河洛人的旗下，在萬丹街東北六里的河川地，建立濫濫庄於今萬丹鄉四維村，意即河水容易氾濫成災，且土質鬆軟易坐的村莊，並建造客家式的土地公廟，即大伯公祠。如此六七年以後，大約在康熙四十年代，濫濫庄以無法容納源源不斷而來的客家人，又受到河水氾濫，漳泉河洛人的進逼，逐漸向鳳山八社地區開墾，一直到朱一貴之役時，已有大庄十三、小庄六十四，成爲臺灣南部客家人的大本營（註十二）。

康熙四十年代以後，客家人所墾殖的路線，大體分爲中、南、北三線。中線由濫濫庄向東方東港溪流域，即今竹田、萬巒、內埔三鄉境內開拓。是時，濫濫庄東方的隘寮溪沿岸，已有河洛人所建立的鳳山厝、溝仔墘、西勢、北勢、八壽陂等庄，即今竹田鄉的鳳明、大湖、西勢、內埔鄉的豐田等村。客家人乃越過隘寮溪，到達東港溪沿岸，建羅羅庄於

東港溪支流內埔溪的南岸，即今竹田鄉東南的羅羅村，作為墾殖基地。尋於羅羅庄東南方高地，建新街庄於今竹南村，為交易市集。於庄東北溪東岸，建頓物庄於今竹田村，為屯積糧食物資的倉庫。於是鎮平籍的李、黃等氏，沿內埔溪兩岸，建立和尚林庄（今竹田鄉竹南村，以下單列村名）、崙上（羅羅）、履豐（履豐）、二崙、頓物潭（今稱中崙，均在二崙村）、美崙（美崙）等六庄，也在隘寮溪東方支流南勢溪，建立頭崙（頭崙）、南勢、溝背（南勢）、頂頭屋、楊屋角、竹頭角（福田）、老北勢、和順林、四座屋（今內埔鄉富田村）等九庄。以上十八庄，為淡水溪以東客家墾殖的中心地帶，也就是以後六堆組織中的中堆地區。

在中堆各庄開闢的同時，居住於濫濫庄的溫、張、林、鍾等姓氏，繼續溯東港溪而上，建萬巒庄於今萬巒鄉萬巒村。遂以萬巒庄為中心，沿東港溪東方各支流兩岸拓殖，建立高崗（萬和）、頭溝水、二溝水、鹿寮（鹿寮）、三溝水、硫磺崎（硫磺）、四溝水（四溝）、五溝水、大林（五溝）、得勝、成德（成德）等，共有十二庄，為以後六堆中的先鋒堆，亦為客庄中最接近傀儡番的村落羣。

約和萬巒庄等庄開拓的同時，二溝水庄的林姓人氏，率賴、李、馮、鍾、利、黃、曾等姓氏，在東港溪西岸建下樹山庄，即今內埔鄉和興村下樹山庄，隨即進入內埔溪流域，建內埔庄於今內埔村，成為這一地帶的墾殖中心。於是各姓人氏分別建庄於東港、內埔兩溪流域。在內埔以南地區，有羅經圈、忠心崙（美和）、茄荖樹下、竹山溝（和興）等四庄，以北地區亦有老東勢、泥埤子（東寧）、上樹山（上樹）、新東勢（東勢）、東片新、景興、早仔角（東片）、番

仔埔（興南）、檳榔林（義亭）等九座，加上內埔、下樹山二庄，共有十五庄，為後堆地區。以上各村莊，共有大小四十五莊，為南部客家最集中，也是勢力最大的地區（註十三）。

北線為今麟洛、長治、里港等鄉境，開發較晚，方式也和中線各庄大不相同，幾乎完全仿照河洛人的方法，集資向平埔族社購買土地，再回粵東原籍，召募壯丁來臺墾殖。比較具體的事例有二，一是今麟洛鄉境各庄，一是今長治鄉境各庄。麟洛鄉各庄的開拓歷程，依據六堆誌第十一篇第三章第一節麟洛庄開庄史所述，麟洛鄉開庄於麟洛庄，是康熙四十五年，由鎮平縣人徐俊良，與柯、翁二姓合資，先向阿猴社番購買今麟洛鄉麟頂、麟蹄、麟趾三村土地，再回原鄉，召募邱、黃、林、劉、李、郭、徐、張、彭等姓氏，建草寮而居，以開闢草萊，稱麟洛庄。以後發展成為設有四大柵門的刺竹城，作為客家人墾荒的基地。以後用同一方式開拓的庄社，尚有鎮平籍陳、戴、徐、邱等姓，合建新圍庄，徐姓分建新庄仔、老田尾庄，與新圍庄均在今新田村內。謝九禮及葉、徐、劉等姓，分建上竹架、下竹架庄於今田中村，曾建華、陳芳蘭合建田心庄於今田心村，於是曾姓居庄東，陳姓居庄西，中分所開墾的土地。再加上程鄉人馮宜壽所開拓的徑仔庄於今田道村，遂使今麟洛鄉境內，幾乎完全成為客家人的村落。

約和徐俊良開拓麟洛庄的同時，在阿猴街經商的鎮平籍邱永鎬，也結束營業，變賣資產，向阿猴社購買今長治鄉長興村等十一村土地。返原鄉召募邱、胡、廖、黃、李、羅等姓數十人，由阿猴社向東方的牛稠溪、麟洛溪流域拓墾，先

建香楊樹下庄於今長治鄉香楊村，再建火燒庄，後易名長興庄於今長興村，作爲此一地區墾殖的大本營，以後分別於牛稠溪兩岸，建田寮（屏東市豐田里）、三座屋（長治鄉長興村）、下厝、崙上（崙上）、煙燉脚（德榮）、竹葉林（德協）、新圍（德成）等，在麟洛溪上游兩岸，建老潭頭、新潭頭（潭頭）、溪埔（進興）等，共有十二庄，與麟洛等八庄相連接，成爲北線客家人墾殖區，也是以後六堆組織中的前堆地區（註十四）。此外，嘉應州五縣人林、邱、鍾、曾等氏，單獨溯武洛溪而上，到武洛溪發源地的隘寮溪南岸，向武洛社承租溪邊土地開墾，成爲北線各客家庄社中，最孤立的一社，也成爲朱一貴之役以後，客家人向今高樹、美濃等地開拓荒地的基地，以及以後六堆組織中，右堆二十七庄最早形成的一庄。

南線爲今新埤、佳冬二鄉境的客家村落。康熙四十年代，客家人越東港溪，到溪州溪流域，雜居在河洛人的南埔庄，即今南州鄉溪南村內，如此數年，人數漸多，無法生存。於是蕭、林、羅、賴、張、鍾、朱、黃等姓氏人氏，繼續溯溪州溪而上，建南岸庄於今新埤鄉南岸村，爲南線客家人墾殖的開始。尋由鎮平林、黃等氏，開打鐵庄於今打鐵村，以設有打鐵寮，製造農具而得名。朱建功開建功庄於今建功村，梅縣張、鍾、曾等姓氏，開新埤頭庄於今新埤村，以上四庄，同在今新埤鄉境內。

今佳冬鄉在新埤鄉之南，以林邊溪相隔。在客家人開拓打鐵等庄的同時，鎮平人戴昌隆率衆渡林邊溪，建昌隆庄於溪南岸，爲今佳冬鄉境客家村落的開始。於是各姓客族，陸續建立茄荖脚（即茄藤社地，今佳冬、六根村）、石公徑（

今作石光見，在石光、玉光村）、半徑仔（萬建）、葫蘆尾、下埔頭（賴家）等六庄，與新埤鄉境的四庄，合爲十庄，是爲以後六堆組織中的左堆地區。

綜合以上所述中、北、南三線各庄，連同原有的濫濫庄，共有七十七庄，其中的大庄，計有中線的羅羅、新街、頓物、二崙、萬巒、五溝水、內埔、番仔埔、新東勢等九庄，北線的麟洛、長興庄，南線的茄荖脚、石公徑庄，共有十三大庄。另有六十四小庄，即濫濫（在今萬丹鄉，以下單舉鄉鎮市名）、和尚林、崙上、履豐、頓物潭、美崙、頭崙、南勢、溝背、頂頭屋、楊屋角、竹頭角（竹田）、老北勢、和順林、四座屋、下樹山、羅經圈、忠心崙、茄荖樹下、竹山溝、老東勢、泥埤子、上樹山、東片新、景興、早仔角、檳榔林（內埔）、高崗、頭溝水、二溝水、三溝水、四溝水、鹿寮、硫磺崎、大林、得勝、成德（萬巒）、新圍、新庄仔、老田尾、上竹架、下竹架、田心、徑仔（麟洛）、香楊、三座屋、下厝、崙上、煙燉脚、竹葉林、新圍、老潭頭、新潭頭、溪埔（長治）、田寮（屏東市）、武洛（里港）、南岸、打鐵、建功、新埤頭（新埤）、昌隆、半徑仔、葫蘆尾、下埔頭（佳冬）。這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即朱一貴之役時，客家團練所組成的村落，由此可見客家墾殖成果的輝煌弘大了。

在客家人向鳳山八社地區開墾時，漳泉潮州府籍的河洛人，也以更大的優勢，向鳳山八社所有的土地拓墾。北沿下淡水溪而上，開墾下淡水溪及其支流牛埔、武洛、隘寮北等三溪流域，即今屏東市、九如鄉、鹽埔鄉、里港鄉等四鄉鎮市的全部，以及今長治鄉、內埔鄉的一部份。中沿東港溪、

隘寮溪而上，建立今竹田鄉、崁頂鄉、潮州鎮、萬巒鄉等四鄉鎮境內的鳳山厝、溝仔墘、過溪仔、洲仔、崁頂、五魁寮、潮州、八老爺、四林、加走、新厝等大庄。南沿海岸線南下，建今東港鎮、南州鄉、林邊鄉、枋寮鄉的全部，以及佳冬、新埤二鄉的一部份。到康熙末陳文達修鳳山縣志時，已形成新園、萬丹兩個新市街（參卷二坊里），墾荒的成果，遠在客家人之上。客家人一方面對付河洛人的進逼，又受到與河洛人合作的鳳山平埔八社，即力力、茄藤、赤山、放寮、搭樓等社的包圍，不得不借朱一貴之役組織自衛武力，遂促成客籍團練的建立（參附圖一）。

三

康熙六十年四月，朱一貴舉事。五月，攻占府城。六月，水師提督施世驤入臺，攻克鹿耳門、府城。閏六月，朱一貴被擒，餘黨次第平定，戰爭結束。此次戰役，是臺灣入清以來，規模最大，成功最速，失敗也最快的一次，而失敗的主因，則是由於朱一貴集團內部的不合作所致。朱一貴是漳州府長泰縣人，「於康熙五十二年之臺灣，充臺廈道轄役，尋被革」，入居羅漢門的鴨母寮「草地，飼鴨爲生。其鴨旦暮編隊出入，愚眊異焉。奸匪過者，輒款延，烹鴨具饌，務盡歡。時承平日久，守土恬熙，決不以吏治民生爲意，防範疏濶，一貴心易之。」「有黃殿者，居羅漢門，與朱一貴善，時謀不逞，往來密洽。三月，李勇、吳外、鄭定瑞等相率之羅漢門。夏四月十有九日己酉，李勇、吳外、鄭定瑞、王玉全、陳印等五十二人，即黃殿莊中，奉一貴，焚表結盟，各招黨羽得數百人，立賊幟，書『大元帥朱』，夜出岡山，

襲劫塘汛。」（註十五）此一以朱一貴爲首的起事集團，是以羅漢門一帶漳泉籍河洛人爲主，也是勢力最大的一個派系。

在起兵陣營之中，能與朱一貴集團抗衡的派系，是杜君英集團。杜君英是「傭工客子」，「粵客人」，康熙六十年「三月間，南路賊匪吳外、翁飛虎等十六人，在（下淡水）檳榔林，因唱戲，遂結拜，粵匪杜君英、陳福壽主之，詭稱（朱）一貴在其家，遠近喧傳，盟黨響應。」及朱一貴兵起，杜君英「遣楊來、顏子京率衆百人之一貴所，稱君英在下淡水檳榔林，招集粵東種地傭工客民，與陳福壽、劉國基議共掠臺灣府庫。又有郭國正、翁義起草潭，戴穆、江國論起下埤頭，林曹、鄭文苑、林騫、林璉起新園，王忠起小琉球，皆願從君英政府，約朱一貴共事。癸丑（四月二十三日），朱一貴移屯岡山之麓。」「二十六日，官軍進屯赤山，杜君英糾衆二千，與岡山賊合，遂掠新園，搗埤頭。」「丁巳（二十七日），官軍遇賊于赤山。杜君英、朱一貴兩路夾攻」（註十六）大敗官兵。未幾，朱、杜二人合軍進攻府城，五月一日，攻殺總兵歐陽凱、副將許雲於春牛埔（在臺南市勝利路勝利國小、光華女中一帶），攻占府城。由此可見，杜君英系統客家集團的勢力，與朱一貴系統的河洛集團，可說是不相上下，而朱一貴之所以能勝利攻占府城，杜君英一派的功勞，可以說是不少，幾乎和朱一貴一派相等。

然而合久必分，非同類難相聚。朱、杜二軍攻占府城後，「杜君英先入住總兵官署，朱一貴繼入居臺廈道署，同開府庫，分掠金銀，後開紅毛樓。樓故紅彝所築，舊名赤崁城，紅毛酋長居焉。鄭氏以貯火器，四十年來，莫有啓者，賊疑爲金銀窖，故發之，得大小砲位、刀鎗、硝磺、銕鐵、鉛

彈如山。癸亥（五月三日），立朱一貴爲僞王，通天冠、黃袍、玉帶，皆取之僞。羣賊擁坐堂上，呼萬歲，僞號永和，封杜君英爲國公，引起杜君英的不滿。本來杜君英入府城時，「欲立其子杜會三爲王，衆不服，立朱一貴。君英故恚甚，每事驕蹇，掠婦女七人閉營中，而一貴出令禁淫掠。」而君英黨昌隆庄人戴穆，「先年聘女府治，女嫌其貌寢，不許。及是，乃夜時持刀挾淫之，其母以告一貴，令捕殺於水仔尾。粵黨以入府無所獲，且亂自粵莊始，而一貴非粵產，因有異謀，飛虎等大殺之，赤崁樓下血流盈渠。杜君英乃遁往北路，嘯聚割據，戕殺閩人，南路粵民賴君奏等亦糾粵莊豎旗，賊黨遂成水火。」（註十七）此一南路粵莊的豎旗，爲朱一貴集團中河客分類火併的結果，也是以後六堆團練組織的開始。

六堆，即六隊或六營，意爲六隊區域性民間團練，形成於康熙六十年五月中旬，杜君英被逐出府城，造成河洛、客家分類械鬥之時。是時，在府城被驅逐的杜君英系客家人，除一部份隨杜君英北走虎尾溪外，大部份遁回下淡水客莊，與客莊共同對抗河洛人的進逼。於是「李直三、侯觀德、艾鳳禮、邱若瞻、涂廷尙、邱克用、朱元位、劉庚甫、陳展裕、鍾沐華、鍾沐純、梁元章、賴以槐、侯欲達、涂定恩、鍾貴和、古蘭伯、劉懷道、涂文煊、邱永月、黃思禮、劉魁材、林英泰、鍾國虬、林文彥、賴君奏、涂華煊、何廷等」，「糾合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合鎮平、程鄉、平遠、永定、武平、大埔、上杭各縣之人，共一萬二千餘名於萬丹社」，「推舉庄民侯觀德指畫軍務，遣艾鳳禮、邱若瞻、涂廷尙、邱克用、朱元位等，率衆勦平篤家賊人，劉庚甫、陳展裕、

鍾沐純等，率衆勦平姜園賊人。」「肆毒閩人，諸泉漳人多舉家被殺被辱者。」「遂分設七營，排列淡水河岸，連營固守。每營設立統領二人，先鋒營則劉庚甫爲統領，帶一千二百餘人，駐守阿猴地方，中營則賴以槐、梁元章爲統領，帶一千三百餘人，駐守萬丹地方。左營則侯欲達、涂定恩爲統領，帶一千五百餘人，駐守小赤山地方。右營則陳展裕、鍾貴和爲統領，帶三千二百餘人，駐守新園地方。前營則古蘭伯、邱若沾（瞻）爲統領，帶一千六百餘人，駐守水流冲地方。後營則鍾沐純爲統領，帶一千五百餘人，駐守搭樓地方。巡查營則艾鳳禮、朱元位爲統領，帶一千七百餘人，駐守巴六河地方。又以八社官倉，貯穀一十六萬餘石，國課重大，遣劉懷道、賴君奏、何廷等，又帶領鄉社番民，固守倉廩。」（註十八）並推李直三爲大統領，侯觀德爲副大統領（參六堆誌八四頁），客家民團組織遂告正式成立。

客家民團成立以後的翌月，即「六月十三日，漳泉糾黨數千，陸續分渡淡水，抵新園、小赤山、萬丹、濫濫莊等處，圖併客莊。」「六月十八日已時，焚劫新園，劉庚甫、陳屏裕、鍾貴和等統衆，與賊合戰兩次，彼時因各營義民，分札各處，衆力未齊，未能取勝。至本日未時，劉庚甫、陳展裕復糾合侯欲達、梁元章、古蘭伯，與賊戰於小赤山，至晚復戰一次，各有損傷。十九日，賊犯萬丹，劉庚甫、陳展裕、侯欲達、古蘭伯率衆拒敵，且戰且守，誘賊至濫濫莊。彼時鍾沐純等率衆從搭樓趕赴前線，繞出賊人之後，從北面殺入。劉庚甫、梁元章、古蘭伯、劉懷道等統衆從南面殺入，陳展裕、侯欲達、涂定恩等率衆從東殺出，三面合攻，大敗賊衆，追至淡水河邊，有邱若瞻、艾鳳禮攔河截殺，賊衆無

船可渡，溺死及殺死者數千人，餘俱逃散。」（註十九）此後一直到朱一貴之役結束以前，客家民團並沒有和泉漳民戰爭的記載。

這次戰爭，無論是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所載，或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中，所收錄的覺羅滿保疏文，均云：客莊立「大清」旗號。然而立旗號的日期，二文所錄不同。王臺志所載是「十九日，客莊齊豎大清旗」，月份為六月。滿保的疏文，則是在五月十日，客家民團成立之時。不過，滿保的疏文，過分偏袒客莊，且五月十日之時，福建水師提督施世驤等尚未率軍出征，於此時立大清旗幟，既與客觀形勢不合，也和客家人踏實、善觀時勢的特性相反。故以六月十九日，客家人大敗漳泉人於濫濫庄，「搜得賊首朱一貴收軍回府偽諭，始知大兵到府。」（滿保疏）以後，才敢大膽放心豎立大清旗幟為是。

此役之後，總督覺羅滿保「將為首起義諸民，現拔李直三、侯觀德、邱永月、劉庚甫、陳展裕、鍾沐華、鍾沐純為千總，賞銀九百五十兩、米三百石、綵緞一百疋，旌其里曰懷忠里，諭建亭曰忠義亭，優恩蠲免差徭，立碑縣門，永為定例。奉旨，從優議敘，給臺地守土義民割付一百一十五張，引兵殺賊義民割付三十六張，擒賊義民割付二十三張。」

（王鳳志卷十義民）並於同年秋天，撥公帑為粵莊義民建忠義亭於港西里西勢莊，凡有公事，都會議於此亭，遂使此亭成為南部客家各庄社的連絡中心（參王鳳志卷十一名跡）。

客莊民團的成立，固然得到官府的許可，獲得免差徭等特權，攻佔了原為河洛人村莊的西勢、新北勢、竹園子、八壽陂、四十分等隘寮溪沿岸庄社，使中線和北線的客家聚落

連成一片，但也喪失了淡水以東，客家墾殖的基地濫濫庄，只好將忠義亭建在新佔領的西勢庄中。此後，客家人多恃寵而驕，時有凌辱河洛人事，而河洛人忍無可忍，乘機報復者，亦時有所聞。而臺灣文武官員，對客莊的所作所為，並不以渠曾受朝廷頒賜義民割付，勅建忠義亭事，特加禮遇，反而對客莊善變的本性，頭痛不已。故在康熙六十一年，所發生倡議組織民團，受朝廷表揚為義民的賴君奏、賴以槐兄弟，遭漳泉人鄭章報復毆死一案，引起漳泉士民的羣起求情，免鄭章死刑事。臺灣總兵藍廷珍乃由其姪藍鼎元代筆下諭，以「漳泉百姓，以鄭章兄弟眷屬，被殺被辱，復仇為義，鄉情繾綣，共憐其死。本鎮豈非漳人？豈無桑梓之念？道府為民父母，豈忍無辜受屈？但賴君奏、賴以槐果有殺害鄭章兄弟家屬，應告官究償，無擅自撲殺之理。乃文武衙門，未見鄭章片紙告愬，而賴家兩命忽遭兇手，雖欲以復仇之義相寬，不可得已。」雖「律以國法，罪在不赦」，仍以客家人利用戰亂機會，蓄意殘殺搶劫河洛人一事，為雙方仇恨的根源。遂下諭云：「今與汝民約，從前之事，盡付逝流，一概勿論。以後不許再分黨羽，再尋仇讐。漳泉海豐三陽之人經過客庄，客民經過漳泉村落，宜各息前怨，共敦新好，為盛世之良民。或有言語爭競，則投明鄉保耆民，據理勸息，庶幾興仁興讓之風。敢有攘奪鬭毆，負隅肆橫，本鎮執法創懲，決不一毫假借。其或操戈動衆相攻殺者，以謀逆論罪，鄉保耆老管事人等，一併從重究處。」（東征集卷五諭閩粵民人）即警告客莊民衆勿恃寵而驕，滋生事端。

康熙六十一年，首任巡臺御史黃叔瓚來臺履新後，以「在臺地者，閩人與粵人適均，而閩多散處，粵恒萃居，其勢

常不敵也。康熙辛丑朱一貴爲亂，始事謀自南路粵莊中。繼我師破安平，甫渡府治，南路粵莊則率衆先迎，稱爲義民。粵莊在臺，能爲功首，亦爲罪魁，今始事謀亂者，既已伏誅，則義民中或可分別錄用，以褒向義，加以嚴行保甲，勸宣聖諭，使食毛踐土之衆，一其耳目，齊其心志，則粵民皆良民也，何以禁爲？」（赤崁筆談卷四引理臺末議）又云：「南路淡水三十三莊，皆粵民墾耕。辛丑變後，客民與閩人不相和協，再功加外委，數至盈千，奸良莫辨，習拳勇，喜格鬪，倚恃護符，以武斷於鄉曲。保正、里長，非粵人不得承充，而庇惡掩非，率徇隱不報。余時飭所司，調劑而檢察之，報滿，擬陳請將外委多人，分發閩廣各標營差操，能者授以職，不堪委用者，斥逐本籍。不惟可清冒濫，亦以殺其勢也。」（赤崁筆談卷四）深深爲客莊恃寵而驕的態度困惱不已。

黃叔瓚的建議，也有若干付諸實行，如客家民團的領袖二崙庄李直三，即奉調四川任職，而客死異鄉（六堆誌一七五頁李直三傳），但老北勢庄的副總理侯觀德以下人員，仍留在下淡水以東的客家村莊內，依舊漁肉河洛庄社，故成效不大。至於朱一貴之役時的客家七營，是否即後來的六堆，恐尙成問題。因爲民團駐防地區，似乎應和居處接近，以便連絡和補給。中營守萬丹，與後來中堆的竹田接近，或許中堆就是原來的中營，但右營守新園，與右堆所在的武洛，相去太遠，而武洛西鄰的搭樓社，却徵調遠在內埔的後堆來防守。這些防衛的佈置，和後來六堆的分佈，出入太大，亦不合情理，似乎六堆組織的確定，並不是完成於朱一貴之役時期。

朱一貴之役以後，藍鼎元回漳浦，仍以客家人的反覆無常，詭計多端，爲臺灣治安上的一大隱憂。雍正二年，藍鼎元在與吳觀察，即臺灣巡道吳道祚論臺灣事宜書中，即云：「客莊居民朋比爲黨，睚眦小故，輒嘩然起事，或毆殺人，匿滅其屍，健訟，多盜竊，白晝掠人牛，鑄鐵印重烙，以亂其號（臺牛皆烙號以防盜竊，買賣有牛契，將號樣註明）。凡牛入客莊，莫敢向問，問，則縛牛主爲盜，易已牛赴官以實之。官莫能辨，多墮其計，此不可不知也。」（鹿洲初集卷十一）六年冬，藍鼎元以相國高安朱公薦，晉見雍正皇帝，所上條奏經理臺灣疏中亦云：「客莊居民，結黨尙爭，好訟鬪，或毆殺人，匿滅踪跡，白晝掠人牛，莫敢過問，由來舊矣」（鹿洲奏疏）等，均指出客家狡民的特寵欺壓善良，以及種種不法的行爲。

雍正年間，河洛人、客家人、鳳山八社民都向沿山埔地開墾。是時，「鳳邑沿山一帶，二三十里之廣，百餘里而遙，與臺邑羅漢門內重山疊澗，泉甘土肥，其可耕而種者可數萬頃，可引而溉者不下數十道。使舉而教民開墾，可活數十萬窮民而裕如，是天設之以濟閩民之窮也。」但「地皆番地，向者番民寡而不能耕，亦愚而不知耕，供飽之餘，棄而不惜，故往往以數百甲之地，得數十金而售之。以致近日平埔社番，亦能耕作，而已無寸土可耕。」（沈起元治臺灣私議，錄於賀長齡輯皇朝經世文編卷八十四兵政）只好開墾沿山埔地，遂和排灣、魯凱族發生糾紛，其中以客家人和排灣族的衝突，情況最爲嚴重。

雍正五年閏三月「十三日，懷忠里東勢莊（註二〇）糖廓，被兇番放火，殺死民人蘇厚等。」「十五日二更時分，傀

備兇番至新東勢莊，殺死民人謝文奇等。」同月，南路營林子龍參將率兵至傀儡番社，逼迫頭目交出兇諸番。於是浙閩總督高其倬爲防止番客再起糾紛，下令「查清民界、番界，樹立石碑。如有焚殺之事，即往勘查，若民人侵入番界耕種，及抽籐弔鹿，致被殺死，則懲處田主，並縱人擾入番界之保、鄉長、莊主，如漢民並未過界，而番人肆殺，則應嚴懲番人。」遂「行令臺灣文武，又與新府縣面說，令會同澈底查清，隨其地勢，或二十步、三十步，立碣刻字。既定之後，不許擅移尺寸。界址既清，則生事之時，係番係民，稽查有憑，懲處庶可得實。」同年底，立碑工作全部完成。但客家人仍恃寵而驕，不理禁令。雍正「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鳳山縣長興庄管事邱仁山等，領本庄佃民，越界侵入傀儡山，開水灌田，致被傀儡生番潛伏，殺傷邱仁山等一十二人，復追入竹葉莊，殺傷張子仁等二人。當經該縣勘明舊定番界，並親行相驗。據稱，長興庄開水之處，並竹葉一莊，實係界外番地，莊民擅入番界，以致被殺。」，「查番民地界，久立定限，不許民人侵入番界，已經屢行嚴禁。」遂「移知督撫，查參失察職名。」（註二）這些事例，都是客家人干冒禁令，以及生命危險，勇向傀儡番地區墾殖的例證。

客家人之所以干冒禁令，再三侵入傀儡番地區的理由，主要還是「雍正五年以前，粵東沿江地方，疊遭水災，無籍貧民頗多移往廣西、四川二省，及渡海至閩省臺灣謀生者，而惠潮二府遷民更衆。」（粵督鄂爾達、粵撫楊永斌奏明事摺，載雍正硃批奏摺）此一移民潮，使擁有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的南部客庄，實在無法容納，遂使客庄發生激烈的改變，第一，粵東原籍鄉民携貲來臺，收購已開墾土地，也有

原墾民出售墾地，衣錦榮歸回故里者。如萬巒鄉的林、鍾、黃、李、劉五姓，由原鄉帶鉅款來臺，收購溫、張二姓土地，新埤朱、張、鍾、曾等姓，合資一千三百銀元，向河洛人購買砂崙河南岸土地，建立十三庄於今新埤鄉新埤村新興路，第二，甘冒犯禁，墾殖沿山埔地，如新埤鄉各姓客家民，向東方開拓餉潭、糞箕湖兩庄，即今餉潭、箕湖兩村之地（以上詳參六堆誌二六七頁）。不過，最有成就者，還是吳福生之役以後，以武洛爲基地，向瀾濃、高樹一帶墾殖的成效，規模，均爲最大。（見附圖2）

四

雍正十年三月，鳳山鄉阿猴林（今屏東市）民吳福生舉事，連攻岡山、陣頭等地，兵鋒直抵大東門城外十五里的兵防重鎮舊社街（今臺南縣歸仁鄉看東村），威脅府城的安全。同年四月，爲總兵王郡所平。此役主要的戰場，在今高雄縣西南半部，臺南縣南部一帶，和在下淡水溪以東的客莊，並沒有多大關係。但却是客家人「藉義出莊，擾亂閩之街市村落，焚搶擄掠閩人妻女，及耕牛、農具、衣服、錢銀無算」（臺灣采訪冊紀事閩粵分類）的機會。於是「侯心富等糾同港東西二里義民萬餘人，分駐防守八社倉廩。上淡水，則鍾南魁、陳石豪、陳石揚、鍾泰英等統衆二千餘人守之。萬丹街、放索社、茄藤社，則林宣拔、何紹季、張日純、曾啓越等統衆四千餘人守之。下淡水、龍肚嶺，則李炳鳳、涂廷琛、李紹珀等統衆二千餘人守之，冷水坑、搭樓社，則林有仁、鄭元雯等統衆八百餘人守之。又分劉伯成、鍾瓊祥、林石德等千餘人，防禦篤佳、武洛、羅漢門等處，邱永浩、黃

登伯、謝必鳳、邱廷偉等千餘人，防禦巴六焦、阿猴社等處，林永清、葉春林等三千餘人，防禦三叉河、烏樹港、力力社、新園汛等處。」（註三）簡直將淡水溪以東，視為客家人的割據地盤。等到吳福生率眾進攻陣頭時，才派遣象徵性人員，即不到守軍五十五分之一的九百餘人，渡下淡水溪「應援」，未幾，水師提督王郡攻滅吳福生，以客家人「應援」，有功，於乾隆五年給千總銜與侯心富、林豐山、林桂山等一百四十二名客家頭目，六年，再給李瑞伯等二百一十二名外委銜（參王鳳志卷十義民）。而在西勢的忠義亭，也由巡臺御史覺羅柏修、高山撥帑重修（參王鳳志卷十一名蹟），於是客莊的氣燄更盛（參附圖二）。

乾隆以後，客家「大莊多種刺竹數重，培植茂盛，嚴禁剪伐，極其牢密，凡烏鎗、竹箭無所施，外復深溝高壘，莊有隘門二，豎木爲之，又用吊橋，有警則輾起固守，欲出則平置，歸仍輾起，其完固甲於當時之郡城矣！」「且粵莊既多，儲糧聚衆，以竹爲城，以圳爲池，磐石之安，孰逾於此。」（均見臺灣采訪冊紀事閩粵分類）儼然成爲封建堡壘。然而河洛人無論在人數、或經濟能力，都超過客家人，又得到鳳山八社平埔族的合作，逼使客家人的拓墾受到限制，甚至喪失若干庄社，如石公徑庄爲客家庄，却被河洛人滲入，使客家人逐漸喪失土地，反成爲河洛人佔八成以上的村莊。而新開發的餉潭、糞箕湖二庄，也在河洛人和平埔族社的合作下，被迫退出。這一連串的挫折，逼使客家人不得不向瀾濃、大路關一帶拓墾。

瀾濃，即今高雄縣美濃鎮，東至茶頂山脈，西北至旗尾山、月光山山系，西至楠梓仙溪，南至老濃溪，並有橫山山

系，將此一地區劃分爲瀾濃、龍渡二大區域，尚有瀾濃、竹仔門、姜仔寮三溪會合而成的瀾濃溪水系，流經其間。此區原爲傀儡番，即今魯凱族出沒的遊獵地，亦即在石碑番漢界線以外的地區。康熙末年，老濃溪、楠梓仙溪的兩岸，甚至瀾濃溪下游的岸西，已有河洛人、客家人的村落。河洛有旗尾、手巾寮（以上在旗山鎮）、牛埔（在美濃鎮）、彌勒肚、搭樓、土庫、三張廊、中萬甲、篤家（以上里港鄉）等庄，客家人則僅有武洛一庄，但客家人善於利用機會，以突破困境。在朱一貴之役時，客家人以「平賊」爲藉口，侵入篤家庄，吳福生之役時，更將篤佳至羅溪門之間的河洛人村庄，劃爲客家兵團的「防守」地區。由此可見，在雍正年間，客家人已可以自由往返於老濃溪與旗尾、月光山山系之間的河洛人村庄。

依據今美濃人氏的傳說，乾隆元年，武洛庄客家領袖林豐山、林桂山兩兄弟，率領宋、劉、曾、羅、古、邱、吳、李、林、陳、鍾、張等十二姓人氏，假道士庫、手巾寮、牛埔等河洛人村落，入墾靈山、月光山、雙峰山山麓，建立開庄伯公壇，即土地公廟於靈山山下，將新開拓地區，定名爲瀾濃（註三）。以後墾殖的範圍，逐漸擴及今美濃市街東方的畚箕湖一帶。不過，當時傀儡番的勢力仍盛，先民爲求生存的安全，不敢夜宿於新開墾地，只好將農具、耕牛放置於最西面的開庄伯公壇處。每日凌晨，由武洛渡溪北上，來此處取耕牛、農具耕種、黃昏時，將農具等放回原處，渡溪南返。如此數年，開墾漸有成就，遂在牛埔之東，沿瀾濃溪而上，在溪北畔，逐次建造房舍，結聚成莊，成爲今美濃鎮內最早出現的瀾濃莊，並於乾隆十七年，載入王必昌所修的重

修臺灣縣志疆域圖中。是時，瀾濃莊的街道有二，一是由沿瀾濃溪畔而行的庄中街，即今永安街，另一是由瀾濃、羌仔寮、竹仔門三溪會合處，即三夾水處向北發展的橫街，即今美興街，與庄中街略成丁字形，成為客庄北線最大的街市。

乾隆十九年，林豐山、桂山兄弟先後去逝，由桂山長孫長熾繼續領導庄民，二十年，在村庄四周築柵架砲（註二四）。於是裂土分產，各姓分得由荖濃溪畔，越美濃溪至山腳的一長條土地，成為各客莊分配土地中，最具體的事例，詳見另文敘述。由此莊中人氏分建的庄社，尚有乾隆十三年，李九禮與劉姓從庄中街分建的中坛莊，十五年頃，中坛劉氏再分建的金瓜寮庄，以及不詳年代，但知在乾隆年間形成，由瀾濃市村分出的庄社，尚有山下庄（靈山下），埤頭下庄（羌仔寮流域，由林豐山宗孫長萬建）、上下竹園庄、柚仔林庄（瀾濃市街南方）、三降寮、上下清水庄、上下九寮庄、和興庄。尚有在道光年間，由河洛人奪來的牛埔庄，以及越月光山到今杉林鄉境、開月眉（月眉村）、崁頂（上平村）等二莊。

在瀾濃等庄開拓的同時，武洛的客家人，也向東方墾殖。乾隆元年，客家人由武洛溯隘寮溪北支而上，建大路關庄於今高樹鄉關福村，但處境仍和武洛一樣，陷於河洛人、平埔族和傀儡番三面夾攻之中，亦非久居之處。乾隆二年，鎮平人涂百清率涂、鍾、朱、陳、羅、蕭六姓人氏，由大路關渡濃渡溪北上，在橫山之東的龍渡墾殖。是時，龍渡的地形為：南北方較高，中央較低，四周山區的水，匯流至中央，形成一個面積不太小的湖泊，稱龍潭，即今龍肚街一帶，潭南方有支流注入荖濃溪。先民初墾時，由大路關渡河，沿

南方支流到「龍潭」，再「渡」潭至北上塘、茶頂山一帶墾殖，故名龍渡。黃昏時，再順原路回大路關，情況略同於瀾濃開庄情景。唯龍渡水源較少，不足灌溉。三年，涂百清聘請技師於竹仔門築壟攔水，遂與下游的鹽樹腳、三張廊、篤佳等地河洛人發生械鬥，久久未定。墾民為避免財富被劫，仍定居於茶頂小腰，定名為龍渡庄，乾隆五年，墾民央府城大戶鄭克捷出面，報官入籍，成為今美濃鎮內最早列入版圖的庄社。

乾隆三年，劉玉衡率劉、何、黃、李、林、古、楊、張、吳等二十五姓人氏，分建竹頭角、九芎林二庄，情況與瀾濃、龍渡二庄略同。此外，由大路關為基地，所建立的村莊，尚有上下溪埔寮、石橋仔（今稱大崎頭）、南頭河（今稱河邊寮）、上坑、橫山等五個今美濃鎮內村庄。

另外，由武洛為基地，沿荖濃溪而上，所建立的庄社，有乾隆三年，由邱、楊、梁、賴、葉、何、徐、鍾、黃、廖、曾等十八姓人氏，所開拓的東振新庄。不詳姓氏，而由東振新庄分建的庄社，尚有在今高樹鄉境內的大埔寮、菜寮庄、六龜鄉境的新威庄、新寮庄，以及杉林鄉境內的合新庄等，共有五庄。

綜合以上所述，乾隆年間，客家人以武洛為基地，向荖濃、瀾濃、隘寮溪北支等三水系沿岸開拓，先後建立瀾濃、大路關、東振新三個前進基地，所開拓的村庄，連同原有的武洛庄，竟然有三十個，幅員之大，為原開墾的各堆所望塵莫及，亦以後起之秀的姿態，在此後，尤其是嘉慶以後，成為南起客莊的領袖。乾隆中，客家諸庄經黃教之役，到林爽文之役時，正式將南部客庄分為六堆時，已儼然成為南臺灣

武力最强的民間團練。然而此後河洛人與客家人的和戰歷程，因和臺灣開拓並無多大關係，擬另撰文敘述，本文不再論述。總之，客家人在臺灣的開拓歷程，雖有開拓初期草莽英雄的行徑，然大體上都足以表現客家人不畏艱難，勤勞刻苦的習性了。

註 釋

(註一) 參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十二頁引四會縣志。羅香林此書，以下略稱客家研究。

(註二) 有關客家人來源的說法，范錫氏以為起於秦始皇征南越的戌卒。羅香林氏則以為這些戌卒，和客家無直接關係，參客家研究六三頁。羅香林氏則以為客家來自五胡亂華時，渡江的中原氏族。唐末黃巢之役時，南移至福建汀州寧化縣，南宋末，再移至今粵閩贛三省交界山區。並云：「廣東客家，大半實自宋末到明初才盛起來。」(客家研究五八頁，並參同書三十七至五十八頁)筆者以為五胡亂華及黃巢之役二事，為閩粵二省的河洛(以泉、潮、漳三府為主)、廣府(以廣州為主)二民系所共有的來源，非獨客族所專有。又查客族各氏族譜，亦於宋末至明初，遷居以嘉應州為主的客族區域，故以南宋末至明初，為避暴元之政等因素，遷居嘉應州等閩粵交界山區的人氏，為客族的來源。此專擬另撰專文述之。至於客語是介於唐語(河洛語)，和明清北京官話(今國語)之間的語言，故陳運棟撰客家人一書一五六頁的標題，即云：「宋音——客家音系的成立。」為客語即宋音的另一佐證。

(註三) 河洛人係以唐語，即以切韻、廣韻為標準音的民系，分佈於浙江的臺州、溫州，福建的興化、泉州、漳州、永春、龍岩，廣東的潮州、惠州等府州，以及由此各府州外移至臺灣、海南島、南洋各地，共計三千七百萬，資料請見美國報紙企業協會出版的一九六九年世界年鑑三五〇頁。有關河洛人的來源，筆者亦擬撰文專述之。至於客家人的稱呼，河洛人稱為客人或客家，即外人所稱的 *Guests*，客家人則自稱漢人，故客家人每見外來訪客時，即問「漢人乎？河洛人乎？」。

(註四) 此書係以美濃鎮龍肚的菸寮(Yen-Liao)為採訪重點所寫成。唯孔氏畢竟是異邦人，對美濃當地民情習俗的瞭解不深，錯誤不少。即以孔氏所寓居的龍肚太崎下劉家而論，孔氏尚不知當地地名為太崎下，而將美濃鎮內幾乎家家都有的菸寮，誤以為是當地的土名，其餘可想而知。即使無此等錯誤，此書也偏向家庭組織，對墾殖的敘述太少。另外，郭壽華：客族源流新志(共七十四頁，民國五十二年出版)，及所列中外各文獻，均為泛論性質。Pasternack: Kinship & Community in Two Chinese Villages,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2，亦未及南部客家。張奮前：客家民系之演化(臺灣文獻十三卷四期，民國五十一年十二月版)，亦同，均不論述。

(註五) 六堆誌三三二頁云：鄭成功曾在今美濃鎮竹頭角西北巷子寮水底坪，建明月樓、清風院，並有國太一品護法夫人神香座。筆者前往美濃采風時，當地人士力主此說，希望筆者能代為鼓吹，以發展觀光事業。唯鄭成功時期，閩粵人來臺屯墾區域，僅限於岡山山脈以西，岡山以東的羅漢門，即為人跡罕至之地，若欲建明月樓、清風院等隱密機構，在羅漢門即是，沒有必要到美濃山區。因之，美濃諸所謂與鄭成功有關的史蹟，應是為發展觀光事業，所創造出的傳奇，與史實完全無關。

(註六) 六堆誌七〇頁云：康熙二十七年調臺班兵中，有廣東客家人，三十一人被置於萬丹鄉濫墾庄墾荒。按：班兵中並無廣東客家人，而班兵期滿即被遣返，亦無安置屯田之例，六堆誌所云當係誤傳。

(註七) 惠潮二府為河洛、客家雜居之處。唯古方志、文書中，提及惠潮二府人時，大抵專指嘉應州屬的客家人，而將居住在該地的河洛人，視為漳泉人，詳見下述。另客家誌九五頁中，以嘉應州客家於康熙二十五年來臺，非是，詳見前述。

(註八) 前引伊能嘉矩之說云：康熙二十五、六年來臺，似乎是康熙三十五、六年，可能是伊能的筆誤。

(註九) 此村落至今奉祀三山國王，也是供應臺南市蔬菜的菜園，此或許就是客家所傳，而伊能所錄的在臺南市東門外墾闢菜園的客家莊園。唯此後不久，即為現住民河洛人劉氏所逐，南走下淡水。

(註十)

筆者採訪高雄縣阿蓮鄉青旗甲庄，知當地的鄭氏，即為客家人來臺受僱於梁姓地主者，後梁姓地主分一部份土地與鄭家，今日也成為地主。

(註十一)

第一及三段，引自藍鼎元鹿洲初集卷二與吳觀察論治臺灣事宜書。第二、四、六、七段，引自同書卷十一粵中風聞臺灣事宜書。另藍鼎元鹿洲初集卷上經理臺灣疏所述亦同。第五段則引自陳文達臺灣縣志卷一雜俗。

(註十二)

客家人移墾下淡水溪以東的年代，「嗚呼忠義亭」云：康熙四十九年。六堆誌一七五頁李直三傳云：「康熙四十五年前後，有很多鎮平縣人來臺墾拓。」同書一八九頁則述邱永鎬於康熙三十八年前後，墾殖長治鄉。又三七五頁麟洛鄉概況引日據時期庄役場的檔案云：康熙四十五年始開墾。同書其他由鍾壬壽所撰寫者，均云康熙三十七年前後。鍾氏之推斷，係以伊能；說為基準，推衍而成。按：康熙三十五年起，逐漸開放粵東客家人來臺開墾。開墾濫庄的時間，最早在三十五、六年，六堆誌七〇頁又述：客家人在濫濫庄開墾六七年，才分別到六堆各庄開墾，年代應是四十二、三年，與日據時期所錄的口碑相符，故本文推定康熙四十年代，作為客家人開拓六堆各庄的年代。

(註十三)

以下有關南部客家開拓的資料來源，除另有註明外，俱綜合六堆誌，及筆者初步採訪的結果，整理而成。若有錯誤，當於再度採訪時求證更正。

(註十四)

嗚呼忠義亭一書第五頁，列六堆各庄社名單中，前堆分上下，前堆上有十一庄，但無煙燄脚，前堆下有六庄，但無新庄子、新園二庄。筆者採訪長治鄉時，聞此三庄均為客家村庄，歷史悠久，也參加目前的六堆聯誼組織，故增補此三庄入六堆各庄社中。

(註十五)

引文均引自藍鼎元平臺紀略。文中地名的今地是，羅漢門分內、外二里，內門里在今高雄縣內門鄉，外門里在今高雄縣旗山鎮。朱一貴飼鴨地點，在今內門鄉內埔村鴨寮溪邊，今尚有鴨寮寮庄。黃殿的莊園，今稱國公田，在鴨寮寮廟東鄰。岡山在二層行溪南岸，今為阿蓮鄉中路村中路庄。朱一貴係由羅漢門，經崇德東里，下嘉祥外里，襲岡山營，即經今高雄縣田寮鄉，西出岡山頭，再下阿蓮

(註十六)

岡山汛，此舉擬另撰文敘述。

引文第一段引自藍鼎元東征集卷一「六月丙午大捷攻克安平收復安平露布」。第二段引自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卷十九詳異。第三、五段引自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卷十五兵燹，並參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卷十一兵燹。第四、六段引自藍鼎元平臺紀略。其中的地名，檳榔林在內埔鄉義亭村，草潭即今澄清湖，在高雄縣為松鄉。下埤頭在今鳳山市三民街等市中心一帶。新園即今新園鄉新園村，小琉球在今屏東縣琉球鄉。赤山在今鳳山市火車站一帶。至於王必昌、王瑛曾二人所修的縣志，以下略稱為王臺志及王鳳志。

(註十七)

引文第一、二段引自藍鼎元平臺紀略，第三段引自王臺志卷十五兵燹。其中水仔尾在今臺南市自強街小天后宮起南行，越成功路，至新美街中段止一段。

(註十八)

引文第一段引自王鳳志卷十一義民，第二、三段引自同書卷十二上藝文所錄閩浙總督覺羅滿保的「題義民効力議敘疏」，第四段引自王臺志卷十一兵燹，第五段大體同第二段，唯守倉廩者，另由王鳳志義民條，補入賴君奏、何廷二人。至於其中古地名的今地，萬丹在今萬丹鄉市街，篤家，今作卓加，在今里港鄉三廊村，姜園在今佳冬鄉姜園村，阿猴在今屏東市市街，新園見前註，小赤山在今萬丹鄉香社村，水流冲在今新園鄉田洋村，巴六河在今九如鄉大丘村。

(註十九)

引文第一段引自王臺志卷十一兵燹，第二段引自王鳳志覺羅滿保題。其中的地名，均已見前註。其中濫濫庄一地，在康熙實錄二九三卷康熙六十年七月二十五日所錄施世驤的上疏中作漫漫莊。

(註二十)

時東勢莊有二，一為老東勢，在今內埔鄉東寧村，一為新東勢，在今內埔鄉東勢村，此處未註明是新庄或老庄，只好並列述之。

(註二十一)

引文第一、二兩段引自巡臺御史索琳、尹秦奏聞事摺。第三、四段引自閩浙總督高其倬奏聞事摺。五、六段引自巡臺吏科給事中赫碩色，兼理學政御史夏之芳奏聞事摺，以上三摺，均見於雍正硃批奏摺。其間的地名，如長興庄、竹葉庄等，均見前註。

(註二十二)

引自王鳳志卷十義民。文中的地名，上淡水、放索、茄藤、下淡水、搭樓、武洛、阿猴、力力等八社的今地，請見本文第二節，萬丹

街請見註十八，新園汎請見註十六。篤佳，即篤家，巴六焦，即巴六河，亦請見註十八。剩餘地名的今地，龍肚壠在今萬丹村灣內村，冷水坑在今九如鄉玉水村，羅漢門即今高雄縣內門鄉，三叉河今作三西和，在東港鄉與東、興農、興和三里，烏樹港在今新園鄉烏龍村。

(註二三)

瀾濃庄命名的理由，據說是依據林桂山、豐山所立開庄碑文的末句，即「將奕世而瀾濃」一詞而命名。唯此一碑文，雖登錄於六堆誌七五頁，但似乎已佚，故筆者前後二十多次往美濃采訪，探求此碑的下落，都未能如願。今僅就六堆誌所錄之文觀之，文中有「賜國姓延平郡王鄭，手關乾坤，大猷聿昭於百世，忠扶日月（指明朝），流芳永被于萬年。」如此對鄭成功歌功頌德的文字，似乎不會出於曾受清朝千總銜的林桂山兄弟之手，故此碑文的可信度不高，故庄名的來源待查。

(註二四)

林豐山兄弟之卒年，係依據濟南堂林氏族譜所載。六堆誌一八五頁載林豐山卒於乾隆四十一年，誤。瀾濃莊築竹柵架砲的年代，係依據六堆誌三三一頁美濃東門城樓條所載，餘俱為采訪所得。又本文並非專述美濃一地，故所述僅能如此，餘請詳見拙有關美濃之專文。

本文曾在東海大學主辦「臺灣開發史研討會」宣讀。

附圖解說

圖 1：朱一貴之役以前南部客家拓墾圖

●：客家墾殖基地。1 濫濫。2 南埔（河洛庄）

○：客家墾殖中線西區。1 羅羅。2 新街。3 頓物（以上大庄）。4 和尚林

。5 崙上。6 腹豐。7 二崙（大庄）。8 頓物潭。9 美崙。10 頭崙。11

南勢。12 溝背。13 頂頭屋。14 楊屋角。15 竹頭角。16 老北勢。17 和順林

。18 四座屋（未註明者，均為小庄，下同）。

●：客家墾殖中線東區。1 萬巒（大庄）。2 鹿寮。3 高岡。4 頭溝水。5

二溝水。6 三溝水。7 硫磺崎。8 四溝水。9 五溝水（大庄）。10 大林

。11 得勝。12 成德。

●：客家墾殖中線北區。1 下樹山。2 內埔（大庄）。3 羅經圈。4 忠心崙

。5 茄苳樹下。6 竹山溝。7 老東勢。8 泥埤子。9 上樹山。10 新東勢

（大庄）。11 東片新。12 景興。13 早仔角。14 番仔埔（大庄）。15 檳榔

林。

●：客家墾殖北線各庄。1 麟洛（大庄）。2 新園。3 新庄仔。4 老田尾。

5 上竹架。6 下竹架。7 田心。8 徑仔。9 香楊。10 長興（大庄）。11

田寮。12 三座屋。13 下厝。14 崙上。15 煙燉脚。16 竹葉林。17 新園。18

老潭頭。19 新潭頭。20 溪埔。21 武洛。

●：客家墾殖南線各庄。1 南岸。2 打鐵。3 建功。4 埤頭。5 昌隆。6 茄

芎脚（大庄）。7 石公徑（大庄）。8 半徑仔。9 葫蘆尾。10 下埔頭。

■：平埔族鳳山八社。1 武洛。2 搭樓。3 阿猴。4 上淡水。5 下淡水。6

力力。7 放索。8 茄藤。餘為此八社支社，見旁註地名。

▲：河洛人主要村莊。1 鳳山厝。2 溝仔墘。3 西勢。4 北勢。5 八壽埤。

6 過溪仔。7 洲仔。8 崙頂。9 五魁寮。10 潮州。11 八老爺。12 四林。

13 加走。14 新厝。未註明號碼者，係本文未述之村落。

圖 2：朱一貴之役後六堆村落圖

▲：六堆形成時各軍屯駐地。1 搭樓（後營）。2 巴六河（巡查營）。3 阿

猴（先鋒營）。4 萬丹（中營）。5 小赤山（左營）。6 水流冲（前營）。

☆：朱一貴之役期間戰爭地點。1 篤家。2 姜園。3 濫濫。

▲：朱一貴之役起兵地。A 杜君英莊。15 檳榔林。

○：六堆先鋒堆各庄。1 12 同圖 1 ○東區各庄。13 溝背。

●：六堆中堆各庄。1 18 同圖 1 ○西區各庄。19 西勢。20 新北勢。21 八壽

埤。22 四十份。23 竹園子。

●：六堆前堆各庄。1 20 同圖 1 ○北線各庄。

●：六堆後堆各庄。1 15 同圖 1 ○東區各庄。

●：六堆左堆各庄。1 10 同圖 1 ●南線各庄。11 千三。12 岔箕湖。13 餉潭

。其中 7 石公徑後成河洛庄。12、13 後成平埔庄，故加△□號。

●：六堆右堆各庄。1 武洛。2 大路關。3 東振新。4 大埔。5 菜寮。6 新

寮。7 新威。8 龍渡。9 橫山。10 上坑。11 九芎林。12 竹頭角。13 南頭

河。14 石橋仔。15 上下溪埔寮。16 瀾濃。17 埤頭下。18 柚仔林。19 中坛

。20 上下竹園。21 金瓜寮。22 上下清水。23 三降寮。24 上下九寮。25 和

興。26 牛埔。27 山下。28 月眉。29 崙頂。30 合新。

△：吳福生之役時六堆屯軍地。1 搭樓。2 巴六焦。3 阿猴。4 萬丹。5 上

淡水。6 下淡水。7 新園。8 龍肚嶺。9 放索。10 茄藤。11 三叉河。12

烏樹港。13 力力。14 冷水坑。15 篤佳。16 武洛。17 羅漢門。

作者簡介

姓名：石萬壽

籍貫：臺灣省臺南市

年齡：民國三十三年生

學歷：臺南市立人國民學校等校畢業

經歷：臺南市立金城初中等校教職

著作：臺灣南部花粉形狀分析研究等近百篇論文

— 獻 文 灣 臺 —



1 圖
(明說圖附見)



2 圖
(明說圖附見)